



## 今日灵粮

查克 史密斯牧师

今日灵粮-DEUTERONOMY-016

申命记 21:10-23:25

查克 史密斯牧师主讲

题目：神律法的重要性

亲爱的弟兄姐妹，主里平安。感谢主，我们又一起思考圣经的真理。但愿神的话语带来生活的力量。这次我们看申命记第 21 章。

如果你在野外见到一个死尸，而你不知道是什么原因造成这个人死亡。就在野外发现这么一具尸体。那么，就要去找他们的长老出来；长老和审判官就要从尸体的所在位置开始测量，一直量到最靠近的城市。他们也要为此献上一头母牛犊为祭物，然后他们彼此起誓，说，不知道这个人是怎么死的。如此一来，这座城市就可以脱离这宗谋杀案的流血之罪。这就像是对死者作出死因裁决，藉此宣判没有人要为这宗罪案负上无辜的控诉。

申命记第 21 章 10 到 14 节说：

21:10 「你出去与仇敌争战的时候，耶和华—你的神将他们交在你手中，你就掳了他们去。

21:11 若在被掳的人中见有美貌的女子，恋慕她，要娶她为妻，

21:12 就可以领她到你家里去；她便要剃头发，修指甲，

21:13 脱去被掳时所穿的衣服，住在你家里哀哭父母一个整月，然后可以与她同房。你作她的丈夫，她作你的妻子。

21:14 后来你若不喜悦她，就要由她随意出去，……。」

当然，贩卖人口和拥有奴隶在当时很流行，那些战败被掳掠的人们通常被卖为奴隶。但是如果你将一个女奴当作妻子，你要是不喜欢她，可以叫她离开，但是不可以把她当作奴隶卖给人。

申命记第 21 章 14 到 16 节说：

21:14 决不可为钱卖她，也不可当婢女待她，因为你玷污了她。」

21:15 「人若有二妻，一为所爱，一为所恶，所爱的、所恶的都给他生了儿子，但长子是所恶之妻生的。

21:16 到了把产业分给儿子承受的时候，不可将所爱之妻生的儿子立为长子，在所恶之妻生的儿子以上，

你不可以擅自改动儿子们的继承权。不论你如何不在乎长子的母亲，你仍然必须把长子的继承权归给长子。

当然，在当时顽梗悖逆的孩子会碰到大麻烦。

21:18 因为「人若有顽梗悖逆的儿子，不听从父母的话，他们虽惩治他，你用尽一切办法去纠正他 他仍不听从，

21:19 父母就要抓住他，将他带到本地的城门、本城的长老那里，这是申命记第 21 章 18 和 19 节。

你对长老说：「我这不肖子顽梗悖逆，我尽了一切办法来改正他，他还是不肯听话。他是无药可救了，我再也不能管束他了。」那么人们就会用石头将他打死。

申命记第 21 章 20 节，你『对长老说：『我们这儿子顽梗悖逆，不听从我们的话，是贪食好酒的人。』』

这样的人要被石头打死。

申命记第 21 章 22 和 23 节：

21:22 「人若犯该死的罪，被治死了，你将他挂在木头上，

21:23 他的尸首不可留在木头上过夜，必要当日将他葬埋，免得玷污了耶和华—你神所赐你为业之地。因为被挂的人是在神面前受咒诅的。

当然，这段经文对我们来说是很有意义的。任何人被挂在树上，都受到神的咒诅。保罗告诉我们基督为了我们的缘故成为咒诅，因为经上记着说：『凡挂在木头上都是被咒诅的。』保罗所指的就是申命记这里的经文。保罗清楚表明基督被挂在木头上，把世人的罪全背在自己身上，为我们成了咒诅。祂承担了神的咒诅。祂承担了神对于罪的咒诅。

当亚当犯罪后，亚当的罪将神的咒诅带到世界上所有的人身上。神告诉亚当，他是被咒诅的，而且地也不再为他出产丰盛的食物，他必须汗流满面才得以糊口。而地上会长满荆和蒺藜来；要有好的收成不会是一件容易的事，你得要汗流夹背才行。过去，地上出产丰富，你只要出去随手就可以得到足够的食物，任你享用，可是现在，这个咒诅带来了荆棘、蒺藜和野蔷薇之类的植物。人类必须辛劳耕作，才能得到粮食，维持生计。女人则受到怀孕生产的痛苦咒诅；而土地则受咒诅，要长

荆棘和蒺藜。所以，有三种咒诅：对男人，对女人和对全地的咒诅。当然，第四个咒诅是对蛇的咒诅，牠必须终身用肚子爬行，吃地上的尘土。

现在主基督已经把我们从律法的咒诅中买赎回来，祂为我们成为了咒诅，因为经上是这么记着的：『凡挂在木头上都是被咒诅的。』因此，这律法确实是在咒诅我。如果我生活在旧约时代，那么我将被石头打死，这律法将我定了死罪。但是主基督已经将我从这律法的咒诅当中救赎出来，因为祂为我承担了这咒诅。因为经上记着『凡挂在木头上都是被咒诅的。』因着主耶稣被钉在十架上，祂就为我承担了神的咒诅。

实际上，有件事是挺有意思的，罗马士兵为主耶稣作了一个冠冕，他们做的是一个怎样的冠冕呢？那是一个用荆棘编成的冠冕。这荆棘是从那里来的呢？荆棘是从咒诅而来的。因此主耶稣所戴的荆棘冠冕恰恰象征神为罪的缘故，使地上受到了咒诅。这个荆棘冠冕是十分合适的，因为主耶稣到世上来，是为了你的罪而承担了神的咒诅，祂又被挂在木头上，把你从律法的咒诅中救赎出来。

我们继续查考申命记第 22 章，在旧约时代，如果有该做的事，却没有去做，是要受到惩罚的。

申命记第 22 章 1 到 3 节说：

22:1 「你若看见弟兄的牛或羊失迷了路，不可佯为不见，你不去把那只动物找回来，你就是有过失的。总要把牠牵回来交给你的弟兄。

22:2 你弟兄若离你远，或是你不认识他，就要牵到你家去，留在那里，等你弟兄来寻找就还给他。

22:3 你的弟兄无论失落甚么，或是驴，或是衣服，你若遇见，都要这样行，不可佯为不见。

换句话说，如果你发现有迷失了甚么东西，总要去把它找回，归还给失主。你不能私下藏起来归为己有。

申命记 22 章第 4 和 5 节：

22:4 你若看见弟兄的牛或驴跌倒在路上，不可佯为不见，总要帮助他拉起来。

22:5 「妇女不可穿戴男子所穿戴的，男子也不可穿妇女的衣服，因为这样行都是耶和華—你 神所憎恶的。

实际上，咱们今天活在一个光怪陆离的时代，男人不满足于作男人，而喜欢动手术变成女性。我们见过有些男人就是不高兴当男人，而去穿女人的衣服，去化妆等等，做这些叫人恶心的事。我倒是希望自己活在旧约时代，因为这些把自己搞得男不男、女不女的事是神所憎恶的。他们现在说：「哦，女人穿裤子套装有什么关系

呢？」嗯，让我告诉你，我从来不穿那些女人穿的长裤套装。我不认为那是男性的服装，其实它背后所代表的含意是属女同性恋或男同性恋的意思。归根就底，就是一心想成为另一个性别的人，或试图把自己改造成另一个性别的人。那就是他们真正的目的，你知道吗？就是女扮男装，男扮女装。

好，底下是很有趣的条例，如果你见到一个鸟巢，里面有只鸟正在孵蛋，那么你就不要去惊扰牠。如果鸟巢里面有幼鸟，而你想要抓那只幼鸟，那么你不能连那母鸟也一起抓走。你看到母鸟在孵蛋的时候，不要去干扰牠；如果小鸟已经孵出来，长大到能够自己生存了，你可以把小鸟抓去，但是你不能把那只母鸟一同带走，要留下母鸟，放牠自由。

申命记 22 章第 8 到 12 节：

22:8 「你若建造房屋，要在房上的四围安栏杆，免得有人从房上掉下来，流血的罪就归于你家。

22:9 「不可把两样种子种在你的葡萄园里，免得你撒种所结的和葡萄园的果子都要充公。

22:10 不可并用牛、驴耕地。

22:11 不可穿羊毛、细麻两样搀杂料做的衣服。

22:12 「你要在所披的外衣上四围做繸子。」

接着是关于婚姻的律法。

申命记 22 章第 13 到 16 节：

22:13 「人若娶妻，与她同房之后恨恶她，

22:14 信口说她，将丑名加在她身上，说：『我娶了这女子，与她同房，见她没有贞洁的凭据』；

22:15 女子的父母就要把女子贞洁的凭据拿出来，带到本城门长老那里。

22:16 女子的父亲要对长老说：『我将我的女儿给这人为妻，他恨恶她，

当时，当结婚典礼过后，新娘准备和丈夫行房，她要带一块布进洞房，之后再带这块可以证明自己是处女的贞洁的布交给自己的父母，他们就要把它保存起来。这样，如果有一天那个丈夫变得行为恶劣，是个卑鄙小人，他胡说八道，说：「当我娶她的时候，她根本不是一个处女。」等等这类的话，又到处讲你的坏话，你的双亲就可以拿出那块布来证明你的贞洁，又把这块布带到本城长老的面前，然后那丈夫的恶毒谎言就可以被揭穿，他就必须偿付你的父亲一百舍克勒银子，因为这人将丑名加在以色列地中一个贞洁女子身上。但是如果你无法证明你的贞洁，那么你就会有麻烦了，你要被处死，这是一个非常严重的刑罚。

申命记 22 章 23 到 29 节，讲到男人行淫的条例：

22:23 「若有处女已经许配丈夫，有人在城里遇见她，与她行淫，

- 22:24 你们就要把这二人带到本城门，用石头打死—女子是因为虽在城里却没有喊叫；男子是因为玷污别人的妻。这样，就把那恶从你们中间除掉。
- 22:25 「若有男子在田野遇见已经许配人的女子，强与她行淫，只要将那男子治死。
- 22:26 但不可办女子；她本没有该死的罪，这事就类乎人起来攻击邻舍，将他杀了一样。
- 22:27 因为男子是在田野遇见那已经许配人的女子，女子喊叫，并无人救她。
- 22:28 「若有男子遇见没有许配人的处女，抓住她，与她行淫，被人看见，
- 22:29 这男子就要拿五十舍客勒银子给女子的父亲；因他玷污了这女子，就要娶她为妻，终身不可休她。

申命记第 23 章记载哪几种人不得进入圣殿。被阉的人是不准许进入圣殿的。

第 3 到 8 节说：

- 23:3 「亚扪人或是摩押人不可入耶和华的会；他们的子孙，虽过十代，也永不可入耶和华的会。
- 23:4 因为你们出埃及的时候，他们没有拿食物和水在路上迎接你们，又因他们雇了美索不达米亚的毗夺人比珥的儿子巴兰来咒诅你们。
- 23:5 然而耶和华—你的神不肯听从巴兰，却使那咒诅的言语变为祝福的话，因为耶和华—你的神爱你。
- 23:6 你一生一世永不可求他们的平安和他们的利益。
- 23:7 「不可憎恶以东人，因为他是你的弟兄。不可憎恶埃及人，因为你在他的地上作过寄居的。
- 23:8 他们第三代子孙可以入耶和华的会。」

神又给以色列百姓颁布了一些关于洁净和环境卫生的规条，都是非常实用的，我不在这里读出来或覆述这些内容了。

我们跳到申命记第 23 章 15 节，一直读到 25 节：

- 23:15 「若有奴仆脱了主人的手，逃到你那里，你不可将他交付他的主人。
- 23:16 他必在你那里与你同住，在你的城邑中，要由他选择一个所喜悦的地方居住；你不可欺负他。
- 23:17 「以色列的女子中不可有妓女；以色列的男子中不可有变童。
- 23:18 娼妓所得的钱，或变童所得的价，你不可带入耶和华—你神的殿还愿，因为这两样都是耶和华—你神所憎恶的。
- 23:19 「你借给你弟兄的，或是钱财或是粮食，无论甚么可生利的物，都不可取利。

- 23:20 借给外邦人可以取利，只是借给你弟兄不可取利。这样，耶和华—你神必在你所去得为业的地上和你手里所办的一切事上赐福与你。
- 23:21 「你向耶和华—你的神许愿，偿还不可迟延；因为耶和华—你的神必定向你追讨，你不偿还就有罪。
- 23:22 你若不许愿，倒无罪。
- 23:23 你嘴里所出的，就是你口中应许甘心所献的，要照你向耶和华—你神所许的愿谨守遵行。
- 23:24 「你进了邻舍的葡萄园，可以随意吃饱了葡萄，只是不可装在器皿中。
- 23:25 你进了邻舍站着的禾稼，可以用手摘穗子，只是不可用镰刀割取禾稼。」

换句话说，你可以拿走用手摘的禾稼穗子，但是你不能用镰刀去割取别人站着的禾稼。

申命记第 24 章 1 节：『人若娶妻以后，见她有甚么不合理的事，不喜悦她，就可以写休书交在她手中，打发她离开夫家。』

以下是关于离婚的律法。

犹太人对于怎么解释不合理的这个问题是极为自由开放的。有一派犹太拉比教导说，如果妻子做早餐的时候，没有把鸡蛋给你煮好，那么她的行为是不合理的，你就可以给她休书，跟她离婚。当然，当时，离婚是一件相当容易的事。你所要做的只是写上一张休书，说：「我要和你离婚」，然后交给你的妻子，之后她就必须接受离婚的现实。

好了，这次我们暂时讲到这里，请下次同样时间再来收听。

愿神保守你；愿你在主面前能够真正思想主，思想神赐给你的恩赐—神把祂的独生子、永恒的生命以及圣都赐了给你。因为神关怀你，祂爱你更甚于你所能知道的。神要你知道并且经历祂的爱。愿你在这个星期里能够经历到神丰盛的大爱；愿这爱涌流，愿神的爱临到你，奉主耶稣的名求，阿们。